内蒙古包钢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报告摘要

(上接 D8 版)

④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包头华美稀土高科有限公司预付工程设备款项致使预付账款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⑤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产能进一步扩大，投入相应增加，产成品及在产品资金占用增加，致使存货余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6.33%。

⑥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稀奥科镍氢电池极板有限公司和内蒙古稀奥科镍氢动力电池有限公司根据具体情况对其无形资产提取了减值准备，致使无形资产较上年同期下降 35.31%。

6.5.2 报告期公司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06年	2005年	比上一年度增长幅度(%)
营业费用	17,635,979.80	15,849,236.62	11.27
管理费用	112,514,040.38	63,228,561.86	77.95
财务费用	25,628,691.24	22,384,100.57	14.50
所 得 税	38,755,049.76	4,364,453.45	787.97
合　计	194,533,761.18	105,826,352.50	83.82

报告期内公司费用构成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说明：

① 报告期内，公司职工工资、“七险一金”及资产减值准备较上一年度有所增加，使公司管理费用比上一年度增加 77.95%。

②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贷款数额增加，且贷款利率总体上调，使公司财务费用比上一年度增加 14.50%。

③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净利润大幅增加，使公司所得税费用比上一年度增加 787.97%。

6.6 公司现金流量表构成情况

项　目	2006年		2005年		比上一年度增长幅度(%)
	金 额(元)	占现金流量净额的比重(%)	金 额(元)	占现金流量净额的比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826,927.84	83.62	102,807,794.75	169.80	136.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96,043.79	-19.66	-53,355,318.71	-88.15	7.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672,051.27	36.04	11,095,157.70	18.32	843.40
合 计	290,395,102.13	100.00	60,547,633.74	100.00	-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构成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说明：

1) 报告期内，公司抓住部分稀土产品价格回升的有利时机，加大销售力度，现金回笼充分，致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比上一年度大幅度增加。

2)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短期、长期借款增加，致使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比上一年度大幅度增加。

6.7 公司没有单个控股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经营业绩同比出现大幅波动且对公司合并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的情况

6.8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发展趋势

经过 50 多年的发展，我国稀土工业在质量与规模等方面都已成为世界稀土行业的重要力量，中国稀土产品在世界市场占据着举足轻重的地位。但在国内，我国稀土行业发展仍然面临诸多问题，主要表现为：稀土行业发展的无序、散乱状况在一定程度上仍然存在。经过近几年国家的治理和骨干稀土企业的重组、整合，稀土行业的集中度有所加强，散乱局面得到改观，但仍然存在较大的空间。为了进一步规范我国稀土行业发展，促进资源优势向经济优势转化，国家发改委提出自 2007 年起对稀土矿产品和冶炼分离产品生产实行指令性计划，加强总量控制；同时，稀土高科等重点企业将充分利用自身资源、规模和成本优势，通过延伸稀土原料“五统一”管理、资本运作等手段，引导稀土行业的健康发展。

在稀土应用方面，我国稀土产品应用仍然以初级、低端产品为主，缺乏核心技术优势。随着国家创新战略的实施，我国稀土产品的开发、高端应用将迎来发展机遇，尤其是近年来以钕铁硼为代表的稀土产品应用范围不断扩大，极大地促进了我国稀土行业的发展。

2、公司发展机遇和挑战

面对国家加强稀土行业管理、稀土产品应用扩大的有利时机，稀土高科将进一步将稀土原料“五统一”管理延伸至碳酸稀土和分离产品，强化对稀土市场的引导能力和控制能力；同时将利用自身资源、成本和规模优势，加大对行业整合、重组的投入，提高行业集中度；稀土高科还将通过加强和改善自身管理、提高企业科技实力、提升企业整体运营质量来巩固和壮大自身的行业龙头地位。

3、公司新年度经营计划

2007 年，公司将继续坚持“尊重客户，善待员工，以良好的业绩回报投资者”的经营理念，以做优做强稀土高科为目标，围绕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两条主线，开足马力组织生产，并不断降低产品成本，提高产品质量，提升公司业绩。

1) 继续深化全面预算管理，严抓业绩考核。以提高产量、改善质量、降低成本和促进销售为中心任务，认真搞好生产经营工作，力争 2007 年各项指标取得更好的成绩。

2) 坚持科技进步和创新，提升科技含量。努力打造并培育“白云鄂博”产品品牌，不断提升品牌信誉度。

3) 进一步巩固和加强稀土原料“五统一”管理成果，推进稀土行业产业升级，提高稀土高科市场控制力。并以此为契机，认真研究股权分置改革后时代的稀土行业和资本市场，加快包钢稀土产业的联合重组，推进行业整合，提升稀土高科的行业地位和实力。

4) 抓好镍氢动力电池项目生产线的改造、验收和达产工作。在自治区、包头市政府和包钢（集团）公司的大力支持下，要加快项目改造进度，争取尽快验收、达产，并积极开拓市场，尽快为公司创造效益。

4、资金需求、使用计划及资金来源

为实现 2007 年经营目标，公司在主要依靠自有资金的前提下，按期足额归还上年度的银行借款并保证 2007 年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决定向有关银行申请不超过 2.6 亿元贷款。

5、风险因素及采取的对策和措施

1)宏观政策风险。2006 年，国家对部分稀土产品出口实行 10%的暂定税率及人民币与美元汇率变化，对公司稀土产品的出口略有影响。公司通过与客户进行充分沟通，依靠自身良好的信誉和产品质量，寻求国外客户对出口税率和人民币升值对产品价格影响的理解。目前，10%的暂定税率和人民币与美元汇率变化的因素对公司的不利影响已经得到化解。

2)市场风险。2006 年，公司采取了稀土精矿限制投放量的政策，稀土产品整体供大于求的局面得到较大改观，稀土市场部分产品呈现出价格攀升的势头。但是，公司产品升级政策的实施，也使公司控制较多数量的氧化铈、氧化镨钕产品。氧化铈、氧化镨钕产品今后价格是十分敏感的问题，价格的变化可能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价格走向，根据市场情况调节氧化铈、氧化镨钕产品的市场供应量，以消除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负面影响的各种因素。

3)财务风险。报告期末，公司控股的极板公司和电池公司，已经与日本三樱株式会社签署技术改造合同，目前三方技术人员正在紧张地进行生产线技术改造工作。随着电池行业进一步的发展和公司业绩的不断提升，两生产线前期发生的各项费用的摊销，对公司合并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正在逐步减小。

6、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后，公司可能发生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会计准则。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以经审计后 2006 年度财务报表为基础，进行了 2007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会计准则的衔接调账工作。执行新会计准则后，公司可能发生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如下：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司的子公司 200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有投资成本为 100,000.00 元的开放式基金，公司将其归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因此，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存在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大于其投资成本 93,256.78 的差额，扣除应计入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影响金额 30,774.74 元，应增加 2007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 62,482.04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增加 24,992.82 元，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37,489.22 元。

2) 所得税

① 公司和公司的子公司按照现行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相应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据此分别计提了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和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根据新会计准则应将资产账面价值小于资产计税基础的差额计算递延所得税资产，应增加 2007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 12,199,453.45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增加 10,688,642.91 元，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1,510,810.54 元。

② 公司的子公司按照现行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取得的债务重组收益计入资本公积，根据税务机关批复分期计算缴纳所得税，根据新会计准则应将其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的差额计算递延所得税负债，应减少 2007 年 1 月 1 日资本公积 2,831,400.00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减少 1,132,560.00 元，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1,698,840.00 元。

3) 其他

公司 2006 年 12 月 31 日按现行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少数股东享有的权益为 209,895,071.53 元，新会计准则下计入股东权益，由此增加 2007 年 1 月 1 日股东权益 209,895,071.53 元。

6.9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6.10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6.11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6.12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经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79,058,579.98 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 8,257,699.44 元，本年度剩余可供分配利润 70,800,880.5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71,608,846.30 元，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42,409,726.84 元，资本公积金 475,034,914.59 元。

2006 年，公司拟以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03,674,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20,183,700.00 元。2006 年，公司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本报告期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适用√不适用

7.2 出售资产

□适用√不适用

7.3 重大担保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	-	-	-	-	-	-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7,500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7,5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7,5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1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0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交易方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	交易金额(元)（含税价）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结 算 方 式
购买原料	包钢选矿厂	中矿	协议	20元 / 吨	22,291,035.40	100	按实际结算
	包钢选矿厂	尾矿	协议	12元 / 吨	17,326,773.64	100	按实际结算
	包钢选矿厂	环水	协议	0.30 元 / 吨	250,177.59	100	按实际结算
销售商品	广东中山天骄稀土新材料公司	贮氢合金锭、混合稀土金属	市场价	-	36,339,693.50	53	按实际结算
	包头天骄清美稀土抛光粉公司	铈化合物、少钕碳酸稀土	市场价	-	4,950,355.92	9	按实际结算
	包头瑞鑫稀土金属材料股份公司	氧化钕、镨钕氧化物	市场价	-	134,065,940.00	31	按实际结算
供水	包钢给水厂	水	协议	1.00 元 / 立方米	511,881.86	100	按实际结算
供电	包钢供电厂	电	协议	0.3674 元 / 度	17,393,550.79	100	按实际结算
供汽	包钢热电厂	蒸汽	协议	15元 / 吉焦	6,729,963.60	100	按实际结算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不适用

关 联 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元)	余额(元)	发生额(元)	余额(元)
包钢（集团）公司	55,386,406.39	-1,471.37	64,503,382.88	48,420,393.53
包头天骄清美抛光粉有限公司	4,950,355.92	2,947,603.90		
广东中山市天骄稀土材料有限公司	36,339,693.50	5,588,733.88		
包头钢铁（集团）矿山研究院			9,415,120.47	1,790,372.19
包头瑞鑫稀土金属材料股份公司			148,129,018.00	15,401,596.00
合　计	96,676,455.81	8,534,866.41	222,047,521.35	65,612,361.72

注：1.应收包头天骄清美抛光粉有限公司、广东中山市天骄稀土材料有限公司主要是销售货款。

2.应付包钢集团公司款项主要是采购强磁中矿、强磁尾矿款项；应付包头瑞鑫稀土金属材料股份公司款项主要是预收货款。

7.4.3 2006 年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不适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余额（万元）		报告期清欠总额（万元）	清欠方式	清欠金额（万元）	清欠时间(月份)
期初	期末				
87.75	0	87.75	现金清偿	87.75	3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清欠情况的具体说明		2005年 12 月 31 日，包钢（集团）公司控股的内蒙古稀土（集团）公司以资金拆借方式所欠公司非经营性资金余额为 87.75 万元。经过各方的积极努力，截至 2006 年 3 月 31 日，被占用非经营性资金已经以部分库存商品、固定资产以及现金的方式全部清偿完毕，余额为 0 元。2006 年度，公司没有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非经营性资金。				

报告期内新增资金占用情况

□适用√不适用

截止 2006 年末，上市公司未完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清欠工作的，董事会提出的责任追究方案

□适用√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

□适用√不适用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7.6.1 原非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作出的特殊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股东名称	特殊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
包钢(集团)公司	（1）包钢集团所持有的原稀土高科非流通股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在四十八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不超过稀土高科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在六十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不超过稀土高科股份总数的百分之十。 （2）对表示反对或未明确表示同意参加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非流通股股东，包钢集团代为支付对价。该等股东所持公司非流通股股份若上市流通，须向包钢集团支付代为支付的对价及补偿金，并取得包钢集团的同意，由本公司董事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该等股份的上市流通申请。	承诺期限未满，没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说明	原其他非流通股东没有做出特别承诺。	法定限售期限未满，没有违反法定限售的情况。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不适用

§8 监事会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法运作、公司财务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和关联交易不存在问题。

§9 财务报告

9.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审计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标意见

审计意见全文

审计报告

京信审字[2007]305 号

内蒙古包钢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内蒙古包钢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稀土高科）财务报表，包括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6 年度的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和合并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和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稀土高科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稀土高科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稀土高科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付丽君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常 明

二〇〇七年三月七日

9.2 披露比较式合并及母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包钢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资 产	合 并 数		母公司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2,058,936.31	121,663,834.18	315,322,535.71	86,919,257.27
短期投资	1,386,075.00	706,075.00		
应收票据	67,854,744.20	48,369,806.69	38,097,590.20	28,588,471.36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58,724,074.48	46,184,554.36
应收账款	147,616,981.36	99,389,718.49	27,897,585.87	31,897,313.54
其他应收款	45,704,815.02	14,732,020.45	33,489,372.27	42,723,108.18
预付账款	140,076,666.82	51,377,080.68	2,067,136.96	3,101,487.52
应收补贴款				
存货	400,706,514.39	344,470,511.81	210,591,961.41	206,952,755.23
待摊费用	587,495.90	587,495.9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15,992,229.00	681,296,543.20	686,190,256.90	446,366,947.46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39,768,152.55	36,054,865.64	353,709,128.87	349,728,860.57
长期债权投资			224,722,584.38	224,722,584.38
长期投资合计	39,768,152.55	36,054,865.64	578,431,713.25	574,451,444.95
其中：合并价差		5,378,907.44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1,168,292,650.67	1,150,771,808.00	646,309,651.39	664,871,022.83
减：累计折旧	360,590,123.33	326,489,765.61	249,536,208.66	242,223,720.30
固定资产净值	807,702,527.34	824,282,042.39	396,773,442.73	422,647,302.53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6,222,293.81	16,222,293.81	16,222,293.81	16,222,293.81
固定资产净额	791,480,233.53	808,059,748.58	380,551,148.92	406,425,008.72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314,354,640.53	294,361,645.56	1,256,848.22	4,006,252.54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1,105,834,874.06	1,102,421,394.14	381,807,997.14	410,431,261.26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81,853,729.08	126,524,010.65	195,654.00	456,522.00
长期待摊费用	76,471,807.15	73,411,085.25	33,768,513.76	35,557,296.35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58,325,536.23	199,935,095.90	33,964,167.76	36,013,818.35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 产 总 计	2,519,920,791.84	2,019,707,898.88	1,680,394,135.05	1,467,263,472.02

法定代表人：崔臣　　财务负责人：邢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中

资 产 负 债 表(续)

编制单位：内蒙古包钢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合 并 数		母公司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8,000,000.00	353,410,000.00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应付票据	35,000,000.00	25,000,000.00	3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200,702,965.08	152,346,500.30	80,169,397.69	91,183,243.36
预收账款	144,113,714.58	50,227,868.61	141,112,060.11	46,298,788.77
应付工资	12,147,821.99	2,897,567.87	8,652,661.13	1,183,642.11
应付福利费	12,824,822.84	6,310,458.46	3,935,016.24	272,748.29
应付股利	999,366.28	3,047,482.09		
应交税金	48,352,984.30	1,975,505.61	13,685,737.64	-1,579,763.03
其他应交款	391,825.95	157,905.59	165,307.71	285.34
其他应付款	52,659,550.85	62,885,033.31	7,052,511.51	5,417,448.58
预提费用	526,782.21	1,209,618.46	48,341.06	286,571.95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6,000,532.2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95,719,834.08	675,468,472.56	414,821,033.09	293,062,965.37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54,204,512.00	4,204,512.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33,099,994.50	26,880,000.00	6,250,000.00	850,000.00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87,304,506.50	31,084,512.00	6,250,000.00	850,000.00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97,324.92	97,324.92		
负债合计	1,083,121,665.50	706,650,309.48	421,071,033.09	293,912,965.37
少数股东权益	209,895,071.53	168,607,715.5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3,674,000.00	403,674,000.00	403,674,000.00	403,674,000.00
减：已归还投资				
股本净额	403,674,000.00	403,674,000.00	403,674,000.00	403,674,000.00
资本公积	475,034,914.59	471,639,313.63	475,034,914.59	471,639,313.63
盈余公积	105,785,413.38	97,527,713.94	105,785,413.38	97,527,713.94
其中：法定公益金		48,763,856.97		48,763,856.97
未分配利润	242,409,726.84	171,608,846.30	274,828,773.99	200,509,479.08
其中：拟分配现金股利	20,183,700.0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6,904,054.81	1,144,449,873.87	1,259,323,101.96	1,173,350,506.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519,920,791.84	2,019,707,898.88	1,680,394,135.05	1,467,263,472.02

法定代表人：崔臣　　财务负责人：邢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中

利 润 及 利 润 分 配 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包钢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合 并 数		母公司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327,683,889.01	880,587,559.40	568,901,821.06	333,696,864.18
减：主营业务成本	959,187,416.57	762,340,514.78	396,847,647.17	284,001,805.80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9,217,438.51	4,988,168.72	4,067,047.76	2,701,500.67
二、主营业务利润	359,279,033.93	113,258,875.90	167,987,126.13	46,993,557.71
加：其他业务利润	5,443,392.27	2,960,937.48	875,659.35	1,048,981.47
减：营业费用	17,635,979.80	15,849,236.62	4,404,535.52	4,271,479.57
管理费用	112,514,040.38	63,228,561.86	72,125,184.13	29,117,033.09
财务费用	25,628,691.24	22,384,100.57	3,017,786.34	5,889,626.45
三、营业利润	208,943,714.78	14,757,914.33	89,315,279.49	8,764,400.07
加：投资收益	36,619.04	8,083.76	13,897,959.25	13,226,183.74
补贴收入	8,949,647.21	5,785,116.93	1,625,583.00	2,870,000.00
营业外收入	178,391.31	194,182.35	28,451.63	103,856.89
减：营业外支出	56,997,752.93	1,298,443.41	11,863,352.15	765,955.33
四、利润总额	161,110,619.41	19,446,853.96	93,003,921.22	24,198,485.37
减：所得税	38,755,049.76	4,364,453.45	10,426,926.87	4,791,212.20
少数股东损益	43,296,989.67	2,033,672.14		-
五、净利润	79,058,579.98	13,048,728.37	82,576,994.35	19,407,273.17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71,608,846.30	162,441,572.57	200,509,479.08	184,983,660.55
其他转入		-		-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250,667,426.28	175,490,300.94	283,086,473.43	204,390,933.7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257,699.44	1,940,727.32	8,257,699.44	1,940,727.32
提取法定公益金		1,940,727.32		1,940,727.32
提取职工福利及奖励基金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42,409,726.84	171,608,846.30	274,828,773.99	200,509,479.08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转作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八、未分配利润	242,409,726.84	171,608,846.30	274,828,773.99	200,509,479.08

法定代表人：崔臣　　财务负责人：邢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中

现 金 流 量 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包钢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　目	合 并 数	母公司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72,427,872.59	482,573,173.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960,064.21	6,37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19,641.06	13,539,017.09
现金流入小计	1,306,307,577.86	502,482,190.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7,969,882.00	134,530,995.4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2,006,816.19	59,485,736.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673,631.74	47,756,306.7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830,320.09	25,682,606.00
现金流出小计	1,063,480,650.02	267,455,644.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826,927.84	235,026,545.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76,300.55	663,805.57
处置固定、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5,375,531.79	85,6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6,251,832.34	749,405.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2,968,176.13	2,675,197.8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79,700.00	79,7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63,347,876.13	2,754,897.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96,043.79	-2,005,492.24
三、筹资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5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56,185,800.00	13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557,835,800.00	13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26,388,716.06	1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6,775,032.67	4,617,775.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453,163,748.73	134,617,77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672,051.27	-4,617,77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7,833.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0,395,102.13	228,403,278.44

法定代表人：崔臣　　财务负责人：邢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中

现 金 流 量 表 (续)

编制单位：内蒙古包钢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补 充 资 料	合 并 数	母公司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流量：		
净利润	79,058,579.98	82,576,994.35
加：少数股东损益	43,296,989.67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58,982,881.51	20,586,105.93
固定资产折旧	55,718,212.25	26,996,378.90
无形资产摊销	5,699,134.72	260,868.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61,325.67	1,788,782.59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805,065.74	-238,230.89
处置固定、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16,565,166.14	11,411,989.5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6,739.64	
财务费用	29,395,991.33	5,836,128.97
投资损失（减：收益）	-36,619.04	-13,897,959.25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66,087,424.69	-23,283,815.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799,148.98	-10,975,871.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3,550,165.38	133,965,174.6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826,927.84	235,026,545.6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2,058,936.31	315,322,535.7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1,663,834.18	86,919,257.2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0,395,102.13	228,403,278.44

法定代表人：崔臣　　财务负责人：邢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中

9.3 如果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提供具体说明。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9.4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9.5 如果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提供具体说明

注：本期合并范围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9.6 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

重 要 提 示

本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目前本公司正在评价执行新会计准则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所产生的影响，在对其进行慎重考虑或参照财政部对新会计准则的进一步讲解后，本公司在编制 2007 年度财务报告时可能对编制“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以下简称“差异调节表”）时所采用相关会计政策或重要认定进行调整，从而可能导致差异调节表中列报的 2007 年 1 月 1 日股东权益（新会计准则）与 2007 年度财务报告中列报的相应数据之间存在差异。

会计师事务所对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的审阅意见

审 阅 报 告

北京立信(京)审[2007]001 号

内蒙古包钢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内蒙古包钢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稀土高科）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调节表（以下简称调节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6]136 号，以下简称“通知”）的有关规定编制调节表是稀土高科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调节表出具审阅报告。

根据“通知”的有关规定，我们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调节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调节表相关会计政策和所有重要的认定、了解调节表中调节金额的计算过程、阅读调节表以考虑是否遵循指明的编制基础以及在必要时实施分析程序，审阅工作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调节表没有按照《企